

航空工程学院 2026 年度本科转专业方案

各相关单位、各位学生：

2026 年本科学学生转专业工作即将开始，根据《中国民航大学本科学学生转专业管理暂行办法》（校发〔2021〕201 号）文件精神，结合学院实际，特制定本方案。现将有关工作通知如下：

一、工作原则

- （一）学生自愿，以人为本，适应需求；
- （二）程序规范，择优录取，公平公正。

二、面向对象

1. 全日制本科 2025 级（大一）学生；
2. 大二、大三学位授予类型为理学或工学专业学生。

三、本学院转出条件

（一）大一学生

（1）转出人数规定

原则上申请人数不高于本专业年级学生总数的 10%（按照比例核定人数四舍五入）。

（2）通过 A、B 两个阶段决定最终排序，并按照排序依次确定申请转出学生。

A 阶段：对申请转出的学生，按照同专业平均学分绩点由高到低确定排序。

B 阶段：若 A 阶段排序并列，并列的学生依次按照高等数学、线性代数、英语、制图课程的成绩由高到低确定排序。

（二）大二、大三学生

学位授予类型为工学专业学生。

四、接收转专业学生具体要求明细表

(一) 大一学生接收要求

学院代码	学院	专业名称	接收转专业人数上限(名)	接收条件	考核内容、考核方式、考核要求
01	航空工程学院	飞行器动力工程	20	1. 每眼裸眼视力不小于 4.0，无色盲色弱； 2. 校内理工类专业的学生。按原专业培养计划进程取得相应的学分，平均学分绩点在 3.5（含）以上，且无挂科记录； 3. 数学类课程成绩均在 80 分(含)以上、大学英语(1)成绩在 75 分(含)以上。 4. 在校期间无违纪、处分记录。	面试，择优录取。
		飞行器制造工程	20	1. 每眼裸眼视力不小于 4.0，无色盲色弱； 2. 校内理工类专业的学生。按原专业培养计划进程取得相应的学分，平均学分绩点在 3.5（含）以上，且无挂科记录； 3. 数学类课程成绩均在 80 分(含)以上、大学英语(1)成绩在 75 分(含)以上。 4. 在校期间无违纪、处分记录。	面试，择优录取。
		飞行器设计与工程	10	1. 每眼裸眼视力不小于 4.0，无色盲色弱； 2. 校内理工类专业的学生。按原专业培养计划进程取得相应的学分，平均学分绩点在 3.5（含）以上，且无挂科记录； 3. 数学类课程成绩均在 80 分(含)以上、大学英语(1)成绩在 75 分(含)以上。 4. 在校期间无违纪、处分记录。	面试，择优录取。
		机械电子工程	5	1. 每眼裸眼视力不小于 4.0，无色盲色弱； 2. 校内理工类专业的学生。按原专业培养计划进程取得相应的学分，平均学分绩点在 3.4（含）以上，且无挂科记录； 3. 数学类课程成绩均在 80 分(含)以上、大学英语(1)成绩在 75 分(含)以上。 4. 在校期间无违纪、处分记录。	面试，择优录取。
		材料科学与工程	5	1. 每眼裸眼视力不小于 4.0，无色盲色弱； 2. 校内理工类专业的学生。按原专业培养计划进程取得相应的学分，平均学分绩点在 3.4（含）以上，且无挂科记录； 3. 数学类课程成绩均在 80 分(含)以上、大学英语(1)成绩在 75 分(含)以上。 4. 在校期间无违纪、处分记录。	面试，择优录取。

学院代码	学院	专业名称	接收转专业人数上限(名)	接收条件	考核内容、考核方式、考核要求
		新能源科学与工程	5	1. 每眼裸眼视力不小于 4.0，无色盲色弱； 2. 校内理工类专业的学生。按原专业培养计划进程取得相应的学分，平均学分绩点在 3.4（含）以上，且无挂科记录； 3. 数学类课程成绩均在 80 分(含)以上、大学英语(1)成绩在 75 分(含)以上。 4. 在校期间无违纪、处分记录。	面试，择优录取。
		油气储运工程	5	1. 每眼裸眼视力不小于 4.0，无色盲色弱； 2. 校内理工类专业的学生。按原专业培养计划进程取得相应的学分，平均学分绩点在 3.4（含）以上，且无挂科记录； 3. 数学类课程成绩均在 80 分(含)以上、大学英语(1)成绩在 75 分(含)以上。 4. 在校期间无违纪、处分记录。	面试，择优录取。
		飞行器运维工程	5	1. 每眼裸眼视力不小于 4.0，无色盲色弱； 2. 校内理工类专业的学生。按原专业培养计划进程取得相应的学分，平均学分绩点在 3.4（含）以上，且无挂科记录； 3. 数学类课程成绩均在 80 分(含)以上、大学英语(1)成绩在 75 分(含)以上。 4. 在校期间无违纪、处分记录。	面试，择优录取。
		飞行器质量与可靠性	5	1. 每眼裸眼视力不小于 4.0，无色盲色弱； 2. 校内理工类专业的学生。按原专业培养计划进程取得相应的学分，平均学分绩点在 3.4（含）以上，且无挂科记录； 3. 数学类课程成绩均在 80 分(含)以上、大学英语(1)成绩在 75 分(含)以上。 4. 在校期间无违纪、处分记录。	面试，择优录取。

注意：申请转入航空航天类下各专业的同学，在系统中进行申报时需选择航空航天类，且务必在报名申请表-拟转专业中写明拟转入航空航天类的具体专业名称，例如航空航天类（飞行器动力工程）。航空航天类专业包括：飞行器动力工程专业、飞行器制造工程专业、飞行器设计与工程专业、机械电子工程专业、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新能源科学与工程专业、油气储运工程。

(二) 大二、大三学生接收要求
不接收大二、大三学生。

五、其他事宜

其他事宜以《中国民航大学本科学学生转专业管理暂行办法》（校发〔2021〕201号）规定为准。

六、学院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

教务科-(022)24092405，杜老师

飞行器动力工程专业-13821138086，曲老师

飞行器制造工程专业-18722628712，孙老师

飞行器设计与工程专业-13672035780，王老师

机械电子工程专业-15122989136，唐老师

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13512062877，路老师

新能源科学与工程专业-15122831876，丁老师

油气储运工程专业-18630818685，江老师

飞行器运维工程专业-13662101325，耿老师

飞行器质量与可靠性专业-13072226901，张老师

中国民航大学航空工程学院

2026年4月17日